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截至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，公司股东王俊元及其一致行动人叶飞虹、蒋晓玲、丁圆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,539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12%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公司股东王俊元及其一致行动人拟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两种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6% 的股份。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，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；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，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4%。其中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，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。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，减持股份数及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王俊元及其一致行动人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117,539,100	10.12%	IPO 前取得：57,539,1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60,000,000 股

注：其他方式取得股份数为 IPO 后的资本公积转增数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王俊元	22,000,000	1.89%	联合持有公司股份
	丁圆	37,390,600	3.22%	联合持有公司股份
	蒋晓玲	34,510,500	2.97%	联合持有公司股份
	叶飞虹	23,638,000	2.03%	联合持有公司股份
	合计	117,539,100	10.12%	—

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董监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（股）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 （元/股）	前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
王俊元及其一致行动人	2,460,900	0.21%	2019/1/28~ 2019/2/1	7.02-7.37	2018 年 10 月 13 日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 （股）	计划 减持 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	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	拟减持股 份来源	拟减持原 因
王俊元及其一致行动人	不超过： 69,698,704 股	不超过： 6%	竞价交易减持， 不超过： 23,232,901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 不超过： 46,465,803 股	2019/3/6 ~ 2019/9/2	按市场 价格	首次公开发 行前持有的 股份及上市 后以资本公 积转增股本 方式取得的 股份	自身资金需 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王俊元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

(三)公司将督促王俊元及其一致行动人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合法合规实施减持计划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2月13日